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白山双侠·凤城怪客

郑证因◎著

民國走陝水觀興發金
水觀興發金庫民國走
金庫民國走陝水觀興發金
金庫民國走陝水觀興發金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书 藏

白山双侠·凤城怪客

郑证因◎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白山双侠·凤城怪客 / 郑证因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7.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ISBN 978 - 7 - 5034 - 8602 - 9

I. ①白… II. ①郑… III. ①侠义小说－小说集－中国－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75809 号

点 校：赵艳春 清寒树

责任编辑：马合省 卢祥秋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21 字数：296 千字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8.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郑证因论^①

张赣生

在民国武侠小说北派四大家中，郑证因代表着技击武侠小说一派。

郑证因（1900—1960），原名郑汝需，世居天津西沽（北运河与子牙河交汇处）。传说他的祖辈以经营木材为业，颇称殷富。全族分东、西、南、北四大院，郑证因属西院一支第十六代。清代后期，战乱频繁，郑氏家庭日渐衰败，到郑证因幼年，已靠借贷度日。以上传说“经营木材”云云，不尽可信，天津木材业兴起于清末，郑氏家族之兴旺当另有缘故。

郑证因一生大多在贫困中挣扎，幼年也曾读过四书五经，旁及诗词曲赋；二十岁左右曾教过塾馆；大约在上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前开始为报刊投稿，得与担任编辑之宫竹心（白羽）相识。白羽在《话柄》中说：“《十二金钱镖》初写时，我不懂武术，邀友人证因帮忙。”他在《十二金钱镖》初版《后记》中又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时共商榷，承其指正，于此谢之。”这是1938年的事，既称“旧雨”，自非新交，从白羽自传所述办报经历推测，郑证因与白羽的相识大约在1932至1934年间，可惜我未能查到郑氏那时发表的作品。

郑证因与白羽的合作，对郑氏一生的事业有重要意义。1937年

^① 节选自张赣生著《民国通俗小说论稿》。

冬，白羽由霸县返回天津，为了生活，他一面着手写《十二金钱镖》，一面筹办正华学校（小学），当时曾在新闻界工作过的郑证因也正生活无着落，两个在困境中挣扎的人便走到一起了。白羽邀郑氏代他撰写《十二金钱镖》初稿，他则为郑氏校改《武林侠踪》。此书出版后，郑证因始初露锋芒，奠定了他一生事业的基础。

郑证因代白羽撰《十二金钱镖》，只写到第二章的前半部分，就“另有办法”，与白羽分手，去经营别的“生意”，不久经营失败，1939年复应白羽之邀，协助经办正华出版部。大约在1940年左右，郑证因迁居北京和平门外，过着清贫的笔耕生涯，在此后十年间，他写出了《鹰爪王》《女侠燕凌云》等一百多部作品，一跃成为北派武侠小说四大作家之一。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郑证因在北京的通俗读物出版社做校对工作，1957年反右斗争时受波及，后被调至保定，在河北省文化艺术学院图书馆工作，于1960年病逝。郑证因无子女，1945年7月丧偶，后半生独身生活，病故后其侄郑华增由北京赴保定办理丧事，所遗除日常用品外，别无他物。

关于郑证因何时开始武侠小说创作，因为迄今未找到实据，不能确知其起始年代和最初作品。叶洪生在他批校编定的《近代中国武侠小说名著大系》中，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平推测《女侠黑龙姑》是郑氏初期之作，实则此书于1942年始连载于《新天津画报》，其时正当郑氏的代表作《鹰爪王》在《369画报》连载，名噪一时。或许郑氏因集中精力撰著《鹰爪王》，而对《女侠黑龙姑》不暇推敲，草草交差，也是情理中事。总之在未见实据之时，尚不能断定。从白羽所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和《十二金钱镖》初版首二章的实际情况来看，郑证因当时已较熟练地掌握了武侠小说的写作技巧，不能说是初学乍练的新手；但是，郑氏流传于世的作品，都产生于1938年以后，这些作品中最早问世的是《武林侠踪》，在《十二金钱镖》卷一初版所附预告中说：“《武林侠踪》，郑证因作，白羽校读，已编成三卷。书叙武当剑侠铁伞先生一生游侠故事，夹叙江湖一切黑暗无法之组织，生面别开，出人意表。全书百万言。”实则此书合《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总计，

也只约为预告字数的一半左右，可见预告时此书尚在写作中，这似乎也意味着郑氏的事业实际是以 1938 年为起点，前此大抵属于摸索、尝试阶段，而他以技击武侠自树一派，则是在 1941 年《鹰爪王》问世之时。

《鹰爪王》可称为集郑氏小说特色之大成的代表作。其中最主要的一点特色便是对中国武术的专注。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真正通晓武术者并不多，称得起是武术家的只有平江不肖生向恺然，但向氏醉心于传闻轶事，未将描写武术作为艺术创作的重点。并且，向氏作为武术家，他重视的乃是武术之实用价值，没有着意去寻找武术在武侠小说艺术中之恰当作用。到郑氏方将粗犷的豪气、多彩的武术和惊险的情节融为一体，构成了技击武侠小说的完善形态。

中国人把搏斗作为一种技术，加以规范化的训练，已有久远的历史。且不说先秦，《汉书·艺文志》所载《剑道》三十八篇和《手搏》六篇距今也有两千年，当时已明确称之为“兵技巧”，并曰：“技巧者，习手足，便器械，积机关，以立攻守之胜者也。”至南朝刘宋时，已有“武术”之称。中国的武术不仅是古代实用的战斗技术，它早已在舞蹈化，在转化为人们的审美对象，鸿门宴上的项庄舞剑，公孙大娘的舞剑器，都是著名的例子。由此更演化出武术中半真半假、无实用价值的“花拳绣腿”一派，甚至动作的名称都被诗意化，如“燕子穿云”、“蜻蜓点水”、“白鹤亮翅”、“丹凤朝阳”等，这些名称在读者心目中唤起的是一种诗化的意境，绝非简单的比拟；所以，中国武术本身就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特别是形诸文字比目睹形象更能引起丰富的联想。郑证因的成功就在于充分发挥了这方面的艺术魅力。

郑证因也把笔触伸向社会生活，但他不像白羽那样广泛地涉及人情世态，而是集中展示了帮会的内幕，这恐怕与他本人的经历有密切关系。郑氏世居的西沽一带，紧傍北运河与子牙河，是南方漕运入京的必经码头。在清末时，这一带是斗店（粮商）聚集地之一，也是“脚行”、“混混儿”出没的地区之一。天津的黑社会势力，最初就是由“混混儿”和“脚行”把持。“混混儿”又称“锅伙儿”，最初是渔霸，后又把持搬运业，成为“脚行”把头，也有些摇身一

变为官府差役。这些人横行霸道，逞强一方，故此天津人又称之为“杂霸地”。到了二十世纪初，河道漕运停废，水手们登岸加入脚行的队伍，又把原在船工中传布的“青帮”组织扩大到其他行业，更增强了天津黑社会组织的气焰。郑氏世居于这样一个地区，对于黑社会有较深的了解，所以在他的笔下能把黑社会的阴惨刻毒以及神秘的礼仪一一描绘出来。

就文字风格来看，郑证因既不同于还珠楼主，也不同于白羽，郑氏没有还珠与白羽的那种文采，他的文字不大考究。这主要是由于两个基本原因：一是郑氏受评书的影响很深，二是他用天津的土语来写作。

至于郑证因的直书天津方言，外地的读者或许不易察觉，只是读起来感到拗口，感到文字不顺畅，举个例子，在郑氏的某些作品中常能发现“这个难子”一语，使现今的校点者摸不着头脑，搞不清是什么意思，不明白是对是错和错在哪里。其实这个错却是由天津方音造成的，郑氏迁居北京后，有些作品是由他口述、别人笔录，天津方音把案件之“案”读作“难”的去声，听来是灾难的“难”，于是“这个案子”便写成了“这个难子”，今天的校点者再把“难”读为艰难之“难”，就益发弄不明白了。我曾和几位编辑说起此中缘故，都不禁哑然失笑。而这个错误从记录稿到刊于报纸杂志，再进而印成单行本，竟一错再错，始终未加改正。可见郑氏不但未审阅记录稿，且刊出后也未再看，他对写作的态度于此可见一斑。

总之，无论有何种原因，郑氏对文章的不考究是事实。只是由于他善于描写武术，很能驾驭情节的起伏变化，又有一种粗犷的气势，足以吸引读者，才使他卓然成家，独树一帜，与还珠楼主、白羽同享盛名。

郑证因一生写了一百多部武侠小说，《鹰爪王》是他最著名的作品，《天南逸叟》—《黑凤凰》—《淮上风云》—《离魂子母圈》—《女屠户》—《回头崖》—《续鹰爪王》（为《鹰爪王》后传）、《闽江风云》《巴山剑客》—《金刀访双煞》《铁拂尘》—《铁笔峰》—《大侠铁琵琶》—《边荒异叟》—《青狼谷》《七剑下辽东》（原名《一字乾坤剑》）、《丐侠》《女侠黑龙姑》（即《矿

山喋血》)、《牧野英雄》—《龙江奇女》—《白山双侠》—《凤城怪客》《贞娘屠虎记》《昆仑剑》诸书，其中某些人物、情节，或多或少与《鹰爪王》有点关系。此外，《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曲也很有名。《女侠燕凌云》《边城侠侣》《五凤朝阳刀》等也写得颇有特色，或写江浙船帮，或写关东牧场，都颇有气势。除以上所说之外，尚有《黄衫客》(即《终南四侠》)—《峨嵋双剑》《风尘三杰》(即《荒山侠踪》)、《大漠惊鸿》《绿野恩仇》《子母金梭》《龙虎斗三湘》—《南荒剑侠》《五英双艳》—《龙虎风云》《铁狮王》—《铁狮镖》—《铁狮旗》—《野人山》《剑门侠女》《乌龙山》—《火焚少林寺》《双凤歼仇》《嵩岭双侠》《金梭吕云娘》—《雪山四侠》—《铁铃叟》《边塞双侠》—《天山四义》《龙凤双侠》—《一字剑》—《万山王》—《幽魂谷》《钱塘双剑》《弧形剑》《蓉城三老》《铁燕金蓑》《铁马庄》《燕尾镖》《苗山血泪》《风雪中人》《岷江侠女》《尼山劫》《柳青青》《太白奇女》—《秦岭风云》—《小天台》—《铁指翁》—《黑妖狐》《塞外惊鸿》《孤雏歼虎》《戈壁双姝》《霜天雁影》《鹤顶春回》《火中莲》。他的《琅琊岛》写海边渔民反霸故事，在他的作品中属于较平庸的一种。

以上所列作品，如《天南逸叟》《淮上风云》《闽江风云》《巴山剑客》等，故事或人物多半与《鹰爪王》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这就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作用。如姚民哀当年所提出的，几十部作品形似连环套，大环上套着许多小环，小环间又相互勾连，这部作品总留一点未了之事给那部作品，那部作品的故事来龙去脉又会牵涉许多别的作品，相互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使读者看过一种便想再看看别种。同时，读者看过一两种后，对情节人物有一定的了解，再看别种便很容易被吸引，对故事和人物的背景较熟悉，便能从一开头就顺利地读进去。乍看去各自独立成篇，实则是藕断丝连。还珠楼主、白羽、王度庐的一些作品也有此种情况，但由于郑证因作品的种数最多，所以在这方面更显得错综复杂，上列书名间用连接号标示的作品，即是此类，真是把姚民哀设计的“连环格”小说艺术结构的魅力发挥得十分精彩。

还有一点值得提及的是：郑证因的作品种类虽远远超出别的作家，但总字数却少于还珠楼主。郑氏有不少作品都是六七万字的中篇，除《鹰爪王》之外，鲜见鸿篇巨构，合三四十种，其字数也仅相当于一部《蜀山剑侠传》，可是郑证因的这种做法也自有其长处。还珠楼主的长篇巨作，气势奔放，一泻千里，但若无较充裕的时间一口气读完，便不畅快。郑证因的中篇不过薄薄一册，每一册都有相对的完整性，够得上“一卖”，略有空闲便能翻阅一遍，也自有方便读者处。这或许并非郑氏原意，而是出自书贾生意眼的要求，篇幅少，定价低，有利于多销。姚民哀也早就预见到了这一点。

郑证因还写过侦探小说，但郑氏的那种说书人的传统表现方式不适于表现严密的推理，他的尝试失败了。他也写过社会小说，同样由于他的文风的局限性而未能引起读者的重视。

目 录

郑证因论 张赣生 1

白山双侠

第一回 凤城怪客	3
第二回 憎杀暴徒	10
第三回 海滨遇救	18
第四回 林场惊变	25
第五回 土棍铩羽	32
第六回 雨夜密谋	40
第七回 替友锄奸	47
第八回 乔装诱盗	55
第九回 荒江劫船	62
第十回 深入虎穴	68
第十五回 夜会恩兄	77
第十二回 挥泪赠银	84
第十三回 化敌为友	91
第十四回 祸起不测	99
第十五回 严刑逼供	106
第十六回 被困监牢	113

凤城怪客

第一回	牢头惨虐	123
第二回	怪客索债	131
第三回	绿野脱身	139
第四回	千里应援	146
第五回	惩奸侦讯	153
第六回	调虎离山	161
第七回	乔装公差	169
第八回	夜店劫囚	176
第九回	明拘暗捕	182
第十回	四路伏兵	191
第十五回	抽梁换柱	198
第十二回	惩警贪官	206
第十三回	力斗群凶	213
第十四回	墓地潜踪	221
第十五回	遇伏遭擒	229
第十六回	龙麟夜会	237
第十七回	松林怪客	246
第十八回	狠盗寻仇	253
第十九回	荒山恶斗	260
第二十回	险境奇袭	267
第二十一回	三凶铩羽	274
第二十二回	再入盛京	281
第二十三回	生擒剧盗	288
第二十四回	奸徒劫狱	295
第二十五回	闯关脱险	302
第二十六回	大快人心	309

白山双侠

第一回

凤城怪客

在长白山老岭东南，有一座凤城府，这也一个很重要的地方，虽然偏着奉天省的东南，可算一个海陆重镇。这凤城府本是一个极富庶的所在，往时商业繁盛异常，凡是从安东大孤山庄河厅石城岛一带奔盛京去的，这凤城是必经之路，可是此时这城中显得商业萧条，不像往年那么繁盛了。正因为宁古塔以东，几处的生番部落作乱，变乱闹得很厉害，不只于把关东三省的兵力调动了，从关里清廷还派了八镇劲旅出关平乱，这一来把白山黑水闹了个鸡犬不宁。

其实凤城这个地方，又不是出关的大兵经过之处，离着变乱的地方更远，可是在大清国的时候，可以说没有平定的时期，不是这儿反，就是那儿乱，就因为满清入主中原，兵强力盛，处处以威力征服，但是人心总是不能那么实心实意地归附。虽则有一个时期显得马放南山，刀枪入库，天下太平，可是时间很短暂，在一调动大兵征伐边乱之时，所有各处的地方就算是遭了殃，就是不遭到兵燹流离之苦，可是这种征伐给养，摊派粮草，哪一处也免不了这种劫难，那时的一班文武官吏们，虽不能一概而论，可是多一半是自私自利，口头空喊着爱民，他们上下蒙蔽，尽量地来照顾老百姓，可是往死处照顾，虽则也有好官好将，不过是凤毛麟角而已。这凤城地面，被这次兵役征借钱粮供应给养，府城里商民们，人人是叫苦连天，但是那时的官府，哪管商民们死活，只要摊派出来，你就得照数交纳。此时边乱已平，离得这么远的地方，商民百姓尚没缓过这口气来，这个凤城府尚在连续着征派钱粮、柴草。就是得胜之师，凯旋入关，这是为国立功，为百姓造福，所以还要拿出一笔钱来供

应凯旋的大军，其实朝廷和部里，哪又知道这种情形，这就是地面官吏层层作弊，他们就好像和商民百姓有深仇大怨似的，任意勒索，尽情压榨。并且尤其另有一件叫人头痛的事，就是边乱所遭兵灾的也是边远之处，和内地是不相干，京师清廷那里，尚在歌舞升平，并且到了征集民女选宫娥的时候，这种事更是雷厉风行，因为是朝廷的期限，各省各县，全得按着指派的名额，到时候得把所选的民女送进京城，这尤其是最扰民最不人道的事，可是皇帝的天威，有谁敢扰，并且更是各府州县发财的机会，有少女的人家是怕，可是地方官府是盼，这凤城地面商民百姓，只好苦在心里笑在面上，所以街道上冷落异常，把往年那种繁华景象减去了一大半。

在凤城的南关内一条长街，这里是一个最繁盛的街道，商家最多，住户占一少半，这时候正在春末夏初，更是一个中午左右，可是商家铺户，生意全那么清淡，顾客稀少，只有靠着街北，有一处酒馆，字号是太白居，他这里倒还显着火炽一些，因为凤城这里总是有许多外籍客人，也有在这里做买卖的，也有从此经过的，所以这种酒饭馆，倒依然还能做些生意，这个太白居，虽是一个平常的酒饭馆，因为已是一个开设多年的字号，掌柜的经营得法，凡是久走这里的客商，差不多全知道有这么个字号，酒馆是很大，里边十分轩敞，一共设着二十多个座头，此时倒上一半客人了，酒饭客人一半是本地人，一半是庄河厅一带下来的人，更有些是关里的老客们，这班人全是那么豪放不羁，有划拳的，有在谈笑着的，这太白居内酒饭客人，倒全像把凤城府这眼前苦恼的事，和他们不相干了。

在靠窗这边，一排是五副座头，在第三张桌子那边，正当中，只有一个客人，占着一副座头，这人身躯生得十分雄壮，虽然坐在那儿，也看着比人高出一头，黑紫的一张脸面，浓眉巨目，鼻直口方，看那年岁情形，也就在三旬以上，尤其是他两道眉毛，特别地浓重，看那情形，就带着久走风尘之色，对于别的座上客人，划拳说笑，他连一眼也不看，只低着头，似乎在想什么事。

这时街上忽然一阵哗乱，这酒饭客人笑声顿敛，划拳的也停住了，只听得街上一顿喝骂、鞭扑之声，有的凑到窗口这里往外看，有的凑到门边往外看，这时堂倌们不住招呼着：“爷台们，没有什么

事，为什么把酒菜放凉了呢？脱不过是府里官人，抓两个抗粮不交的进去，这班人也是真要命，不想想，在城里干着买卖搪得下去么？抓进去，挨一顿好打，还是照样的得交纳，这种人不知是明白是糊涂，这图什么？”

站在门边的一个客人，听到堂倌这个话，他大概也有几分酒意，扭头来向那个堂倌瞪着眼说道：“你这叫混蛋话，你太白居的买卖发了财，这点钱粮算不得什么，你才说这种风凉话。他妈的，谁有钱愿意找这种别扭。”吓得那个堂倌一缩鼻子，忙地说道：“李掌柜你别跟我犯脾气，我这不是说闲话么？”此时和这发怒客人同来的，也劝着他道：“你也是多余发怒，他的嘴由他说去，赚钱的买卖现在会装蒜，等着他，早晚也有挤开了门的时候。”此时当中座头这个客人，他因为正守着窗口，看得真切，只见四五个戴红缨帽的官人，内中一个拉着一个六十多岁的有年岁人，可是这人倒是很健壮，没有老态，穿的衣服也看出是一个商人模样，从左边嘴角，往外流着血，那班官人，不住骂着拉着往前走，这老头子大约嘴是被他们打破，可是依然还是十分倔强，抓住铁链子，不好好地跟他们走，口中不住喊着：“官家怎么样，难道就不说理么？衙门口要是不讲理，我们还有讲理的地方么？我犯了什么罪？你们不用这么横，我也没有杀人造反，挨不了刀。我买卖全关了门，还叫我交粮交草，我得卖孩子去，可也得有人要哇，等着我把买卖兑出去全不成。你们逼死人不偿命，我原本就活不下去，这条命给你们也正好，你要再用力拉我，我可跟你撞死，我从学生意在凤城府就是规矩商人，干了四十多年，安分守己，这时用铁链锁我，你们简直是成心想逼死人。”

内中一个官人，赶向前来，口中骂了声，一扬手，又打了这老头子一下，呵斥着道：“李守仁，你别弄这一套，久仰你这个家伙难缠，你想要光棍，你是瞎了眼，你只管撞，咱看撞死谁给你偿命？你不好好地走，可要对不起你了，老爷们打了你，你只管去喊冤，这是皇上的旨意，府台的命令。你这么个家伙，竟敢耍滑头。”说到这里，向那其余的官差喝了声：“架着他走，这家伙不挨顿板子，过个热堂，绝不老实，这凤城府你要造反，简直你是活腻歪了。”这班官

差，连拖带拉，推推搡搡，一直地向北走去。

这时窗口当中这个客人，牙咬得很紧，握着拳头，十分愤怒，直到这伙官差把那个商人抬架着走远，他回过身来，用拳头向桌上一捶，砰的一下把桌上半杯酒也震翻了，菜碟子也跳起来，客人全纷纷退回来，一个堂倌看到他这种情形，赶忙跑过来，一边用抹布擦着桌上的酒和菜汤，带着笑说道：“老客，你这是图什么呢？”这客人扭头来，向堂倌一瞪眼道：“我要死，你管得着么？”这个堂倌方才已经碰了本街那位给了他一顿没趣，此时这个客人，越发叫他害怕，吓得忙赔着笑脸道：“爷台别生气，怨我多说，我给你换壶热酒吧。”这个客人也就把面色缓和了，点点头并不答声。

这时正是一个饭口的时候，陆续着又进来不少的客人，跟着从里边转过一个老客来，此人年岁很大，看情形约有七旬左右，可是精神矍铄，穿着件灰布长衫，下面是白布高腰袜子，双脸布鞋，手中提着一个包裹，因为别的座头上客人全多，这个老者来到当中这张桌前，向这壮汉点点头道：“老兄这里非常凉爽，我可以在你这桌上打搅么。”这个壮汉正在低着头想事，听到老人招呼他，才抬起头来，和老者一碰眼光，忙地点点头道：“老客只管坐，这又不是我包的一个座头，我也快吃完了。”这老者遂把包裹放在板凳上，坐在壮汉的对面，堂倌过来，照应着叫酒叫菜，这两个人可对了劲，彼此既不认识，也不愿意叙话，各自低头，喝着酒，吃着菜，可是此时街上又是一堆人，从窗前经过，好几个年轻的壮汉，赶着两辆驿车，上面满装着粮食，可是也跟着四五个戴红缨帽的官人，他们从窗前经过，却在说笑着，内中一个说：“这种看财奴的家伙，简直是贱骨头，凤城府你是有名的财主，你不多拿些，叫谁来替你拿，这次咱总算赏了他的脸，跟府台说一说，不成的话，回头咱们也别客气，简直地抓他，叫他也少摆些架子吧，我早就惦着，给他点颜色看，你姓云的露多大脸，我叫你现多大眼，瞧不起我们这份小差事，咱倒看看是谁行谁不行。”另一个官人道：“你说的一点不错，常赶集，还会碰不上亲家么。”说话间已经从太白居这一排长窗前走过去。

在旁边的座头上，因为全是挨着窗口，也全听到，也全看到，内中竟有两个人在低声议论着道：“这个年头真够活的，你说这位云